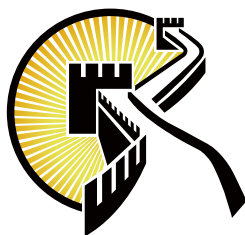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ERSISTENCE RESOURCES GROUP LTD

集海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89)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財務摘要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入約為人民幣236,173,000元(2023年6月30日：人民幣196,659,000元)，較上一期間增加約20.1%。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淨溢利約為人民幣78,867,000元(2023年6月30日：人民幣52,769,000元)，較上一期間增加約49.5%。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57,284,000元(2023年6月30日：人民幣37,261,000元)，較去年增加約53.7%。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為人民幣0.03元(2023年6月30日：人民幣0.02元(經重列))，較上一期間增加50%。

中期股息

於2024年8月30日，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295港元。中期股息之分派總額將約為59,000,000港元。上述中期股息將於2024年9月25日派付予於2024年9月17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集海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綜合未經審核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經審核比較數字載於下文。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附註			
收入	5	236,173	196,659
銷售成本		(110,693)	(104,277)
毛利		125,480	92,382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725	5,428
行政開支		(19,445)	(16,655)
其他開支		(586)	—
融資成本		(1,397)	(1,657)
除稅前溢利	6	114,777	79,498
所得稅開支	7	(35,910)	(26,729)
期間溢利		78,867	52,769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7,284	37,261
非控股權益		21,583	15,508
		78,867	52,769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2,388)	(9,266)
---------	---------

(2,388)	(9,266)
---------	---------

其後期間可能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4,103	10,459
-------	--------

4,103	10,459
-------	--------

報告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715	1,193
-------	-------

報告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80,582	53,962
--------	--------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8,999	38,454
--------	--------

非控股權益

21,583	15,508
--------	--------

80,582	53,962
--------	--------

期間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

(經重列)

基本及攤薄

9	人民幣0.03元	人民幣0.02元
---	----------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 6月30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50,700	342,520
使用權資產		108,333	110,885
無形資產		114,191	117,843
遞延稅項資產		7,260	6,727
其他長期資產		5,480	3,732
非流動資產總額		585,964	581,707
流動資產			
存貨		17,282	21,82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4,508	7,901
受限制及抵押存款		20,896	19,2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1,318	586,840
其他長期資產即期部分		400	400
流動資產總額		704,404	636,19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10,909	10,2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467	29,055
遞延收入		85	17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0,000	30,000
應付稅項		95,718	99,104
撥備		1,305	1,305
其他長期負債的即期部分		7,369	7,369
流動負債總額		166,853	178,086
流動資產淨額		537,551	458,10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123,515	1,039,815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撥備	25,415	25,091
其他長期負債	23,844	23,878
遞延稅項負債	17,739	14,911
非流動負債總額	66,998	63,880
淨資產	1,056,517	975,935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8,172	18,172
儲備	868,615	809,616
	886,787	827,788
非控股權益	169,730	148,147
權益總額	1,056,517	975,935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14,777	79,498
以下各項的調整：		
融資成本	1,397	1,6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	(59)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21,383	15,9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5,160	4,447
無形資產攤銷	3,652	3,980
	146,369	105,551
存貨減少	4,539	7,34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3,393	(2,787)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636	(2,850)
受限制及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1,664)	(1,6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7,404)	(464)
撥備增加	—	345
經營所得現金	145,869	105,519
已付稅項	(37,811)	(9,29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08,058	96,220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30,644)	(28,4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59
添置無形資產	(314)	—
添置使用權資產	(2,608)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3,566)	(28,353)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支付上市開支	(936)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增加	—	456
償還關聯方墊款	—	461
償還其他長期負債	(221)	(534)
已付利息	(572)	(721)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10,000)	—
非控股股東注資	10,000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729)	1,2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72,763	66,60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6,840	282,18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715	1,20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1,318	350,0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1,318	350,00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列賬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1,318	350,001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4年6月30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集海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本集團」)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金錠的開採、加工及銷售。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控股公司為Majestic Gold Corp., Majestic Gold Corp.於加拿大不列顛哥倫比亞省註冊成立。

有關附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地點及日期 附註 以及營業地點	註冊股本的面值	本公司 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Majestic Yantai Gold Ltd.*	(1) 英屬處女群島／ 2004年7月1日	5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PRG Res Holding 1 Ltd.*	(1) 英屬處女群島／ 2024年1月15日	5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PRG Res Holding 2 Ltd.*	(1) 英屬處女群島／ 2024年1月15日	5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煙台中嘉礦業有限公司 (「煙台中嘉」)**	(2) 中國／中國大陸／ 2005年3月17日	人民幣228,705,500元	75%	黃金開採、 加工及銷售
PRG Res HK 1 Limited**	(2) 香港／ 2024年1月29日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PRG Res HK 2 Limited**	(2) 香港／ 2024年1月29日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1) * 該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2) ** 該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

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的英文名稱代表本公司管理層為翻譯該公司的中文名稱所作出的最大努力，因為該公司並無正式的英文名稱。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綜合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中期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及除另有指定者外，所有金額均已約整至近千位(人民幣千元)。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2020年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具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適用於本集團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描述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訂明計量售後回租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的賣方—承租人之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會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由於本集團自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起並無任何售後回租交易，其租賃付款不依指數或利率而變動，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2020年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要求，包括推遲結算權的涵義，以及推遲結算權必須在報告期結束時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推遲結算權的可能性的影響。修訂本還澄清負債可以以其自己的權益工具結算，並且只有在可轉換負債中的轉換期權本身被作為權益工具核算的情況下，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訂本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約中，只有實體必須在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的契約影響該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對於實體在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未來契約的非流動負債，需要進行額外披露。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於2023年及2024年1月1日的負債條款及條件，並認為其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後維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條修訂本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要求對此類安排進行額外披露。修訂本中的披露要求旨在幫助財務報表用戶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和流動性風險敞口的影響。在實體應用該等修訂本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內的任何中期報告期間，毋須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相關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故該等修訂本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有一個可報告的經營分部：採礦及選礦黃金，最終以金錠的形式出售。管理層對其整個業務部門的經營業績進行監控，以制定有關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的決策。

地理資料

由於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僅源於其在中國內地的業務營運且本集團並無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以外，因此未呈列任何地理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客戶A	<u>236,173</u>	<u>196,659</u>

5. 收入

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u>236,173</u>	<u>196,659</u>

客戶合約收入的分拆收入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商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金錠	<u>236,173</u>	<u>196,659</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u>236,173</u>	<u>196,659</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110,693	104,27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383	15,9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5,160	4,477
無形資產攤銷*	3,652	3,980
研發成本	4,169	3,2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	(59)

* 期內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已售存貨成本」、「研發成本」及「行政開支」。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所在及經營所在的稅務管轄區所產生或產生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公司及其在開曼群島和英屬處女群島分別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無需繳納任何所得稅。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一般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均為25%。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33,615	22,458
遞延稅項	2,295	4,271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35,910	26,729

按照適用於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的所得稅開支與按實際所得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的對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u>114,777</u>	<u>79,498</u>
按25%的法定所得稅率課稅	28,694	19,875
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稅率差異的影響	410	1,268
就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溢利按10%的稅率 繳納預扣稅的影響	5,828	4,187
不可用作扣稅之開支	<u>978</u>	<u>1,399</u>
總計	<u>35,910</u>	<u>26,729</u>

8. 股息

於2024年8月30日，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295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總金額約59,000,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中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尚未確認為負債。

9.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計算所用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2,000,000,000股(2023年：1,500,000,000股)為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方式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 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57,284	37,261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目：	2,000,000,000	1,500,000,000 (經重列)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資產，總成本為人民幣29,563,000元(2023年6月30日：人民幣39,647,000元)。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出售資產之賬面淨值為零(2023年6月30日：零)，導致出售收益淨額為零(2023年6月30日：人民幣59,000元)。

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010,000元(2023年6月30日：人民幣2,172,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於2024年6月30日尚未取得所有權證。

11. 貿易應付款項

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u>10,909</u>	<u>10,273</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於30至90日內清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業績

黃金生產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黃金總產量約為453.7千克(或約14,587.0盎司)，較2023年同期減少約4%。黃金總產量下降主要歸因於2024年2月地下礦山採礦活動因炸藥供應受政府當局所限制以及地下礦山員工於2024年2月休年假以慶祝農曆新年而暫停。

收入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36,173,000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196,659,000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20.1%。該增加主要歸因於平均售價上升21.1%，惟部分被銷量下降0.8%所抵銷。

淨溢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淨溢利約為人民幣78,867,000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52,769,000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49.5%。淨溢利增加主要歸因於平均售價上升導致毛利增加，以及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所賺取的利息收入增加，惟部分被上市後行政開支增加所抵銷。

每股盈利

於報告期間，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為人民幣0.03元(2023年同期經重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0.02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50%。

II. 市場概覽

於報告期間，複雜多變的國內外環境更為複雜險峻，為全球經濟帶來諸多不明朗影響。2024年上半年的黃金需求較2023年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經濟及地緣政治的不明朗以及利率所推動。

於2024年上半年，全球黃金現貨價格持續上漲，於第二季度達到最高價2,444.35美元／盎司，而2024年上半年全球黃金現貨均價為2,205.06美元／盎司。黃金現貨價格上漲主要受地緣政治風險升級及對美國預算赤字擔憂下利率展望、通脹對沖及央行購買量所推動。作為傳統避險資產，由於國內資產不明朗及與經濟前景相關的風險，中國央行一直繼續增加其黃金購買力，因此黃金現貨價格在中國進一步走高。中國的黃金現貨價格於2024年上半年繼續上揚，於第二季度達到最高價人民幣574.11元／克，而中國黃金現貨均價於2024年上半年為人民幣520.63元／克。

III.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黃金產量為約453.7千克(相當於約14,587.0盎司)，較2023年同期減少約18.8千克(相當於約604.2盎司)或4.0%。黃金總產量減少主要歸因於2024年2月地下礦山採礦活動因炸藥供應受政府當局所限制以及地下礦山員工於2024年2月休年假以慶祝農曆新年而暫停。儘管如此，本集團的收入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20.1%至約人民幣236,173,000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196,659,000元)。本集團的淨溢利約為人民幣78,867,000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52,769,000元)。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為人民幣0.03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0.02元(經重列))。

IV. 財務分析

收入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36,173,000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196,659,000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20.1%。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平均售價上升21.1%，惟部分被銷量下降0.8%所抵銷。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約人民幣110,693,000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104,277,000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6.2%。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毛利為約人民幣125,480,000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92,382,000元)，毛利增加約35.8%。毛利增加主要歸因於平均售價上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毛利率為約53.1%(2023年同期：47.0%)，毛利率較2023年同期上升約13.1%。有關上升主要歸因於平均售價上升21.1%，惟被銷售成本增加6.2%所抵銷。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為約人民幣10,725,000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5,428,000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97.6%。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所賺取的利息收入增加。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約人民幣19,445,000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16,655,000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16.8%。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歸因於上市後行政開支增加以及研發費用(計入行政開支)增加。

其他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為約人民幣586,000元(2023年同期：零)。該增加主要歸因於報告期間外匯虧損增加。

融資成本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為約人民幣1,397,000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1,657,000元)，較2023年同期減少約15.7%。該減少主要歸因於實際利率下降。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35,910,000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26,729,000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34.3%。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除稅前利潤增加。於報告期間，中國境內的企業所得稅已就應課稅收入按25%(2023年同期：25%)的稅率計提撥備。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實際稅率為約31.3%(2023年同期：約33.6%)。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57,284,000元，較2023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7,261,000元增加約53.7%。該增加主要歸因於除稅後利潤增加。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所需的營運資金及資金主要來自營運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借款及股東注資，而本集團的經營活動資金主要用於為採購原材料、各項經營開支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661,318,000元。

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86,840,000元增至2024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661,318,000元。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營運資金為人民幣537,551,000元，而於2023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458,108,000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以港元計值的金額約為人民幣182,226,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13,556,000元)，以加拿大元計值的金額約為人民幣626,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34,000元)以及以美元計值的金額約為人民幣110,053,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4,955,000元)。本集團持有的所有其他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人民幣計值。

借款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未償還銀行借款為約人民幣30,00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0,000,000元)，均以人民幣計值。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100%按固定利率計息。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採用總資產負債比率(即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及淨資產負債比率(即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與債務淨額之和)來監控資本。債務總額包括計息銀行借款。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借款、租賃負債、應付關聯方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金融負債及其他長期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各種財務風險，比如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外幣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一般而言，本集團對其風險管理採取保守策略。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及其他工具作對沖目的。本集團未持有或發行可供交易的衍生金融工具。

黃金價格及其他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溢利受黃金價格及其他商品價格波動的影響，概因我們所有產品均按市價出售，而該等價格波動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的收入來自出售由第三方冶煉廠將我們加工的金精礦進行冶煉所得到的金錠，價格參考上海黃金交易所所報現行黃金(T+D)現貨價格。儘管過往黃金價格隨時間推移而增值，但波動較大，且無法保證日後黃金價格將不會繼續波動或黃金價格將維持在足夠高的水平以支持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量。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主要與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有關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並以固定利率獲得全部銀行借款。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認可及有信譽的客戶交易，毋須抵押擔保。本集團的政策為所有意欲按信貸條款交易的客戶須進行信用驗證程序。為使信貸風險最小化，本集團定期審閱各單筆貿易應收款項的可回收金額，且管理層亦有監測程序，以確保就收回逾期應收款項採取後續行動。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零。據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小。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因此，匯率波動或會影響國內外黃金價格，從而可能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本集團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美元及加元計值的銀行現金。目前，本集團不擬尋求對沖其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持續監察經濟狀況及本集團外匯風險概況，並將於未來有需要時考慮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

行業政策變動的風險

中國對黃金採掘冶煉行業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規和規章制度，構成了本公司正常持續運營的外部政策、法律環境，對本公司的業務開展、生產運營(包括牌照及許可證)等方面都有重要影響。如果相關行業政策發生變化，可能會對本公司的生產經營造成相應影響。

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除抵押存款人民幣20,896,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9,232,000元)指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就本集團為礦山所開發土地的環境整治存放於銀行的環境恢復保證金外，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合約責任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就合約成本而未於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資本承擔總額為人民幣7,584,000元(2023年12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V. 業務前景

受地緣政治風險升級、對美國預算赤字擔憂下利率展望、通脹對沖及央行購買黃金等多項因素所影響，黃金價格於2024年繼續創新高。隨着頑固的通脹開始緩解，預期美聯儲將會於2024年上半年降息多達三次的預期主要推動金價本年度的迅猛漲勢。中國黃金市場佔全球銷量約五分之一。在美國大選等地緣政治局勢加劇及全球不明朗性日益增加的背景下，黃金作為穩定投資的作用將繼續增強。中國、印度及土耳其等市場的中央銀行正在積極提高黃金儲備。因此，中國黃金現貨價格有望於可見將來繼續推動黃金價格上漲。

對於宋家溝露天礦山南邊界的延伸，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根據我們的礦山優化計劃為採礦基礎設施的工作平台建設提供資金。截至2024年6月，我們已完成海拔+81米的工作平台建設。此外，除將於2024年9月底完工的小型斜坡支撐基礎設施外，海拔+69米的工作平台建設已基本完工。目前，我們正在海拔+57米施工，預計今年年底完工。

為提升我們的黃金儲量以延長礦山壽命，本公司與一家獨立第三方承包商簽署鑽探合同。第一階段的10個鑽孔計劃於9月30日完成。第二階段的17個鑽孔計劃於今年年底完成。屆時，將向管理層提交一份礦物鑽探總結報告，供進一步審查及審議。

本公司亦將致力於通過利用本集團的運營效率及增長機會，進一步開發本集團的現有資產及在中國收購增值資產以明顯地擴大本集團的採礦業務、金精礦加工作業及增加我們的黃金儲量，以實現可持續增長以鞏固本集團在山東省的地位。

茲提述日期為2024年3月25日的公告，其中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PRG Res Holding 2 Ltd.與潛在賣方(「賣方」)及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目標公司(「目標公司」)訂立意向書，據此，PRG Res Holding 2 Ltd.或收購而賣方或出售目標公司的70%已發行股本。目標公司主要從事金礦石採選、礦山安全事故應急救援、預防性安全檢查、房屋租賃及以自有資金對外投資。目標公司擁有位於中國山東省煙台市的三座金礦的採礦許可證。現由律師、核數師、估值師及技術顧問等專業人士對目標公司進行盡職調查。

VI.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日期為2024年8月2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所得款項用途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章節所用詞彙與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股份於2023年12月22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且本公司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18.3百萬港元(經扣除與進行全球發售有關的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

自上市日期(即2023年12月22日,「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已動用自全球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24.9百萬港元,而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部分約為193.4百萬港元。

於2024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之原始及經修訂分配如下:

招股章程所述的業務目標	所得款項 淨額的 百分比	實際可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及用途			預期動用 時間表
			截至 本公告日期 已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 本公告日期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根據本集團的礦山優化計劃,進一步建設採礦基礎設施	20.4%	44.5	15.3	29.2	29.2	2025年 6月前
透過本集團現有礦區的額外勘探活動升級黃金礦石儲量以增加礦山服務年限	2.0%	4.4	0	4.4	4.4	2024年 12月前
透過選擇性收購黃金礦業資產擴張本集團的業務	55.0%	120.1	0	120.1	147.6	2025年 2月前
償還現有銀行貸款擔保	12.6%	27.5	0	27.5	重新分配至 收購	不適用
營運資金	10.0%	21.8	9.6	12.2	12.2	2025年 12月前
總額	100.0%	218.3	24.9	193.4	193.4	

附註: 原分配至償還現有銀行貸款擔保的部分重新分配用於透過選擇性收購黃金礦業資產擴張本集團的業務。除此之外,本集團並無有關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其他變動。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概況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並無其他重要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或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事項。

報告期間後之重大事項詳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其他重大事件。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款或法規規定本公司須按現有股東各自的股權比例向其發售新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除根據全球發售新發行股份外，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之守則條文(統稱「**企業管治守則**」)。概無董事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沒有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述若干偏離除外(有關偏離所考慮的因素於下文闡述)。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及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邵緒新博士(「**邵博士**」)兼任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營運。鑒於邵博士自2019年起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認為，由邵博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以進行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乃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董事會亦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可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高效。儘管邵博士同時履行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分工已清楚確立。主席負責監督董事會職能及表現，而行政總裁則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董事會認為，鑒於董事會就本集團的日常管理適當分配權力予高

級管理層，現行安排不會削弱權力和權限制衡，加上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最少三分之一，以致並無個別人士有絕對的決定權，能有效發揮職能，此架構亦可讓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時候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董事將定期檢討企業管治政策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完全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之所需標準。此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內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審核；(ii)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評論及履行董事會可能交辦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毅奮先生、Malaihollo Jeffrey Francis A博士及曾鳴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陳毅奮先生。

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本報告期間業績公告所載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均認為，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中期股息

於2024年8月30日，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295港元。中期股息之分派總額將約為59,000,000港元。上述中期股息將於2024年9月25日派付予於2024年9月17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獲派中期股息之股東身份，所有已正式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必須於2024年9月1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本公司將於2024年9月13日至2024年9月17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刊發財務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persistenceresourc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該等網站登載。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管理層團隊及員工的辛勤工作及貢獻，以及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的信任及支持。

承董事會命
集海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邵緒新

香港，2024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邵緒新博士、Mackie James Thomas先生、盧卓光先生及陳紹惠先生；非執行董事陳立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Malaihollo Jeffrey Francis A博士、陳毅奮先生、曾鳴博士及劉莉小姐組成。